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湖府〔2021〕103号

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蔡塘社区（蔡塘社）旧村改造项目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期限延期的通告

本府《关于蔡塘社区（蔡塘社）旧村改造项目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期限延期的通告》（厦湖府〔2021〕87号）规定的最后搬迁期限至2021年9月30日止。依征收组织协调单位申请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最后搬迁期限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。征收范围及其他事项详见本府《关于蔡塘社区（蔡塘社）旧村改造项目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0〕173号）。

特此通告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
2021年9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30日印发
